

## 國立體育大學研究所-報到切結書

一、 本人\_\_\_\_\_業經國立體育大學 \_\_\_\_\_學年度錄取

碩士班甄試    博士班甄試    碩士在職專班

碩士班考試    博士班考試

准考證號：\_\_\_\_\_ 錄取系所：\_\_\_\_\_，因無法於規定時間內  
繳驗畢業證書正本，依規定先行報到。

二、 特立切結書保證114年7月31日前持畢業證書正本到註冊組查驗以  
完成報到。如無法符合上述日期，需等待至\_\_\_\_月\_\_\_\_日。

三、 如逾期仍未繳驗，則自願放棄入學資格及一切相關權利，本人絕  
無異議。

四、 展延期間如擬至他校就讀，願主動通報國立體育大學並辦理放棄  
入學。

此致

國立體育大學教務處註冊組

立書人(簽章):

\_\_\_\_\_

身分證字號:

\_\_\_\_\_

連絡電話:

\_\_\_\_\_

立書日期:

\_\_\_\_\_